

皮影

李泽端

夏秋季节，在文化馆外，天成观旁，一座小小的影台悄悄建起。天成观，是喀左的一座道观，观内，古木清幽，建筑典雅。观外的松柏、槐树，是近十年来从各地迁来的幼树，虽无古木的沧桑之美，却不乏青翠繁茂、蓬勃向上的朝气。

就是在这样有着丰厚文化底蕴的地方，皮影，鸣锣开唱。从炎热的夏季一直唱到凉爽的秋天。

老人们早早带着马扎，规规矩矩地坐成一排排，观众席一直延伸到街道的边缘。年轻人则一丛丛、一簇簇地站着，在墙边、在树下，安静地观看倾听。偶尔，和熟悉的人轻声打个招呼；偶尔，评点几句。声音略大些，就会有人扭回头，瞧一眼，说话的人马上安静下来，他明白那一眼的含义。

遇到小雨天气，影台下就是一顶顶的雨伞，各色都有，大大小小不同，人也会稀少一

些。只剩下那些老影迷，真正的“粉丝”，执着在皮影戏里，忘记了雨滴的不期来临。于是，组织者就会来劝大家，“因为下雨，今夜

的皮影要早一些收场了”。台下，唏嘘声、抱怨声，遗憾的人们恋恋不舍地离去，期待着明晚再来。

我和妻散步归来，去凑热闹，看看皮影。皮影，是我们小时候最好的动画片。我们都喜欢。

我喜欢皮影的歌唱，词句有韵，抑扬顿挫，底气十足，和诗词有着相通的地方。皮影，是歌唱着的诗词。尤其男声，俗称黑头，嗓音洪亮圆润，极富磁力，直唱得我意醉神迷，流连忘返。我也倾慕皮影戏中的护国将士、草莽英雄，喜欢他们勇冠三军、气贯长虹的气势。那人物往往简单可爱，有着儿童

的心。皮影如章回体小说般演绎，每每到紧要关头，一声锣鼓，戛然而止。那其中的情

节，就在我心里梦里萦绕，给我第二晚的观看留下满心的期待。我尤其喜欢“刀下留人”这四个字，往往使我即将破灭的梦重又回到现实，美好的现实。我喜欢的人物，眼看着就要被杀掉，而一句“刀下留人”，峰回路转，柳暗花明。

我喜欢皮影戏中的少年将军，他们不单单爱憎分明，也有着少年游侠的威风凛凛。“新丰美酒斗十千，咸阳游侠多少年。相逢意气为君饮，系马高楼垂柳边。”这是我少年时候的梦。这梦一直在我的心底深藏，在我心爱的皮影里展示。

婊子，是每一部皮影里都有的人物。他们往往具备别人不具备的本领，上天入地，无所不能。插科打诨，诙谐幽默。我告诉妻，每一个婊子都有一个好女人，他们的妻子都是皮影里豪侠英俊的女子。

看罢归来，我和妻回忆起小时候看皮

影的事。

那时候，一个村子唱皮影，十里八村的人都来观看。有的人还让自己的亲戚早早地给自己占地方，以期有个好位置看得更带劲。而负责组织唱影的村子，则家家都要出钱，作为资赏。每家每户轮着负责管饭，招待唱影的人。

唱影的村子就像过节，欢天喜地，闹腾个没完。青年男女，借着看影的因由，谈情说爱。而淘气的孩子，则溜到后台，巴巴地去看唱影的人怎样张嘴唱，怎样操纵皮影。也有那困倦了的孩子，醒来的时候，发现早已影散人空，刚刚还是热闹的舞台，如今只剩下孤零零的自己。

在我的家乡，古往今来，夏秋之际唱皮影，其主题就一个，期待丰年，庆祝丰年。希望这样的皮影年年唱，它不仅留存在孩童的记忆里，而且留存在一代代子孙的未来里，希望皮影的精彩永不改变。

被秋风深刻覆盖

(组诗)

刘健鹰

被秋风深刻覆盖

天快黑了，黄昏的长发越发浓密
秋天里的行走，我翠绿成了
垄上那些成熟饱满，默不作声的
红高粱、白玉米、金谷子

这沉甸甸的宝石，就镶嵌在体内
呼之欲出并闪出光芒，作为一个农人
有幸能成为或拥有，其中的一粒一颗
就足够了，足够令我暗自庆幸
并且在踏实的沉默中，耀武扬威

被厚道的秋风深刻覆盖，世俗的分量
远远轻于，泥土喷香的翅膀
我接近村庄的，缓慢脚步
若行云流水，早已灯火通明

河水清亮

不知是，哪位仙女这么大意
竟然把这么精美别致的
雪花项链，遗落在了这里

恰好就围着，我不胖不瘦的村庄
那些房屋经年沉默，炊烟遮挡不住
几声想唱就唱的，牛哞羊咩鸡啼
生养过我的土炕
至今依然热得滚烫

日子每天都闪闪发光，小凌河
多么灵性动听的好名字
谁念叨一声，念叨谁一声
就都会，真心实意地喜欢上
且自然而然，想起初恋时彼此的凝眸

河水清亮，没有什么不可以打捞
记忆里的颗颗珍珠，俯拾即是
土里刨食，我是快乐的富翁

站在老家的院子里

气温又降低了几度
枝头上的果实，总是在清晨
又完成了，一首自己谱写的曲子

天蒙蒙地亮着，园子里的菠菜
韭菜还有大葱和豆角，都各自做着
脆生生的梦，先是鹅嘎嘎地叫
紧接着，便有了鸡鸣有了狗吠
老家的早上，盛产好听的声音

发现了启明星，在不远处
那么耀眼地亮，惊喜之余
那光又咄咄逼人，将我轻轻刺痛
我忽然想起，小时候玩耍的伙伴
已有多年，没能见上一面

深陷这院落，房前屋后沉默热烈
桃李艳红瓜果飘香
渐次一如既往地熟
尽管已是秋天，我仍然没有资格
摘取其中的，任何一枚

凝视一粒米

除了凝视，我无话可说
金黄的边缘，总有一些身影闪动
大片的土地醒来，醒来了
一个蓬勃的季节
就会生出几朵白云
蓝天的一角，偶尔有几只飞鸟掠过
山脚下的河流
丈量出的一个个日子
种满汗水和收获的喜悦

走走停停，并非与风景有关
风景里的日月，早在童年
就一心一意，生长在骨髓里了
平静的光芒，会在山里山外
深刻打动，我的每一次前行
身边的每一株高粱玉米
永远都是，贴心贴肝的兄弟姐妹

在一粒米里倾听，不愿意长大
一粒米，就是这么多年
安放在我身体里的，火红心脏
这小小的太阳，蹦跳照耀着我
以及身边和我一样朴素的植物
时间分秒地呼吸，我痴情匍匐在
血脉里的声音，美妙而幸福

一地月光

就把这夜月光这满天星的话语
完全彻底交给你好了
一切都会静下来
一切幸福的静
都会在路上，向你招手致意
所有的爱不会突如其来

可以把前行的脚步，放慢一些
再放慢一些，夜色里所有的营养
都归你所有
一个微笑一声问候
都如这杯酒
可在深情凝视之后，一饮而尽

一地的月光，馨香透明
夜的慧眼如月
将有歌声渐起如泉
这水做的时间
叮咚了初冬的心跳

节气风物

中庭淡月照三更，白露洗空河汉明。

白露为霜

王太生

霜天，霜色迷蒙的天宇。这样的天气，不阴也不晴，不好也不坏。这时候的山河草木，经过霜染之后，一半黄，一半青，就如同大地的起伏，一半山岳，一半河流。

《月令七十二候集解》中说：“九月中，气肃而凝，露结为霜矣。”撒一层薄薄的“细盐”，大地就有了咸的味道与寒冷的感觉。那些曾经湿漉漉的氤氲草木，开始“白露为霜”。

菊花初绽时的霜，又叫“菊花霜”。苏东坡诗云：“千林扫作一番黄，只有芙蓉独自芳。”只是现在菊花都搬到室内观赏，霜染的须臾见得差不多了。我在黄山附近的山野，见到几丛野雏菊，秋霜凝结在菊叶上，寥寥数笔的写意风格，画过一个季节的疏疏痕迹。

那棵千年银杏树上的金黄树叶，经过霜打，上面满是阳光的纹路。一阵西风劲吹，满世界翻飞的叶蝶，这一片扑朔迷离的金色，人立树下，宛若进入童话世界。叶落地上，轻盈无声，脚踩在上面，沙沙作响。

染霜的树叶，开始泛黄变红。每年这时候，朋友老张要去山里拍枫叶。天不亮，他就扛着几十斤重的器材上山了。这时候，东方泛着鱼肚白，远处的村庄刚从睡梦中醒来，有一二缕炊烟飘

荡。老张站在半山腰上，不停地拍，枫树杂叶掩映的粉墙黛瓦，色调渐渐稠厚起来。

朦胧的霜花，印在植物草叶上，几株老玉米还在地里。霜打过的老玉米秆，有岁月的肃穆、沉静。曾经灌浆即破的嫩玉米，渐渐脱去水分，风干成一颗颗硬如粒石、有着浮雕手感的老玉米。

霜打的青菜，越发碧绿。寒冷的早晨，叶子上有一层薄薄的细晶粒。此时，田畴已然沉寂，高秆的植物没几株了。一垄青菜，依然吐露生机。田垄边，两只竹箩筐，码着刚摘下的菜。

稻子收割后，散落下的稻草，遗留在稻田里，泛着金黄。干爽的稻草上沾一层淡淡的霜，几只麻雀在霜草上留下爪印。

霜，是一个敏感的物象。驿旅上，一个离家在外的人，无意中瞥见窗外植物草叶上的瑟瑟寒意，心底的乡愁便会弥散开来。

苏州城外的寒山寺，可以看中国最著名的人间霜月天。枫桥边，江枫渔火，月落乌啼。若干年前，我去过姑苏，游罢观前街、沧浪亭，唯独没有去寒山寺。少年心中是满满的阳光，怎么会想到有霜的地方？

一个从深秋清晨走来的人，凉风

中，挑着一担菜到集市去卖，头发、眉毛和胡须上，染上浓重的霜色。霜天草木状，对应着人间的俗世表情。

薄薄的青霜，落在一枚金黄的梧桐树叶上，叶片凝上霜花。寒霜凝结在草上，如果有人去草垛搬草，窸窣窣窣，霜花顷刻间破碎而散。

暖红，顾名思义，是暖暖的红。

暖红在山里，黄叶凋落时才显得好看。乡人把一串串红辣椒挂在窗棂、屋檐之下，房舍之间便有暖色，一屋子的栩栩生动。那户人家屋坪前，晾晒一竹匾的红辣椒，连同那棵乌桕树的黄叶背景，恨不得伸出手来，抓一匾子的暖红。

冷冬闲时，泡一杯红茶，坐在太阳底下读书。红茶沉稳，汤色暖暖。暖茶滋润咽喉，直抵五脏六腑。

此外，梧桐黄叶凋落后，矮灌木里，暖红正艳，天竺子一簇一簇圆溜溜的红果儿，看得人心里暖暖的。某天，我在公园散步，密集低矮的灌木丛间，有成千上万只鸟儿叽叽喳喳，走近一看，是火棘，成了寒鸟的美食。这些密密麻麻的圆果儿，不知什么时候从寒冷的缝隙里钻出来的，成为点缀萧瑟霜天的一点点暖红。

经历寒冷的人，才会懂得并欣赏暖红。那是温度、食物和色彩圆润的搭配，而成的一种感觉与视觉之美。

本版插画 董昌秋

微小说

喜歌

白远新

喜歌，是个白白嫩嫩水灵灵的姑娘。她喜欢唱歌，歌韵悠扬，流行节奏，好听。她已经能唱100多首流行歌曲了。喜歌天天下田劳动，田野里天天飘荡着她的歌声。

歌是什么？歌是四季绽放的花朵，歌是被心谱成曲谱的声音。

赵姐说，喜歌的歌甜，比蜂蜜还甜。李婶说，喜歌的歌有味，比花蕊还香。

喜歌的心里长草了。她想从田野里走出去，去城市的电视台参加综艺比拼。喜歌羡慕从《星光大道》走出来的歌手：阿宝、李玉刚、草帽姐、大衣哥……

喜歌身穿布盘扣偏襟粉布衫蓝裤子，手里拎个布兜儿，布兜儿里装着几棒青苞米，乘上了火车。那火车，像一张琴，真因着她而颤成歌曲了吗？她的心，像只野鸟，在城市的天空高飞。喜歌在城市里人生地也生，有点发蒙，她走啊走，问行人，问交警，终于找到了电视台，几经曲折报了名。见到了电视里才能看到的主持人，甭提多高兴啦！

演播大厅灯火通明，歌手们开始比拼。喜歌身穿粉布衫蓝裤子，一甩马尾辫

走上舞台，她拿出在田野里演唱的精神头，不慌不忙地演唱了一首歌曲，赢得了观众的热烈掌声，评委们打出了高分。喜歌开心地向主持人行礼，向评委行礼，向观众行礼。

下一场，喜歌身穿白布衫蓝裙子，怀抱吉他上场，她再次获胜。决赛，喜歌身穿红色连衣裙，演唱她自己创作的歌曲《金凤凰》：凤凰，凤凰/凤凰村飞出/一只金凤凰/在蓝天翱翔/金光闪闪/边飞边歌唱/是金子总会发光……

台下响起一阵阵热烈掌声。主持人宣布：喜歌获得冠军。喜歌的心蹦蹦跳。她举起奖杯，激动地发表获奖感言！

这是否是真的？我的歌真像花蕊那样香甜？我创作的歌曲真那么动听？喜歌自言自语。

喜歌向观众向评委行礼，行的是中国礼，这是规矩，也是谦虚，她希望和观众越来越亲密。

喜歌，你可以成为职业歌手，导演说。你可以留在这里。但你必须和一家唱片公司签约。导演又说。

导演帮助喜歌找到一家唱片公司。老板笑盈盈的，他让喜歌填写一份申请书，再附上一份履历表。喜歌认真填写履历表，地址：凤凰村；职业：农民……填填写写，仿佛永远和自己有一臂之隔，略去喜歌喜爱的狗、猫、鸟，还有儿时的朋友和梦。再附上一张微笑的照片。喜歌把申请书和履历表交给笑盈盈的老板，老板看后连连摇头说，这里不能填农民，那里不能填凤凰村……喜歌愕然，她不明白，不填农民不填凤凰村，她还能填什么？她对老板说，我还是回家吧。

喜歌是真想在城市的舞台上弹琴唱歌，可琴弦偏偏断了。她能就这样回凤凰村吗？她的脚酸了，她的嗓子哑了，她带的钱花光了，但她不能回去。

天生的歌者喜歌最甜蜜的幻想变成了痛苦的沉思。她审视所有事物的两面，为她所喜爱的东西消逝而伤心。但真正的歌者又是幸福的。

喜歌小学时，是校合唱队领唱。小学毕业考入县中专音乐学校，学到了一些音乐知识和中外歌曲。毕业后，她想当兵，

成为一名身着绿军装为战士们歌唱的歌手，可每年县里征兵只有一名女兵名额，喜歌始终没能如愿，但她一直怀有音乐梦。从小到大，喜歌的梦想就是在大舞台上唱歌。

一位有录音棚的音乐人很欣赏喜歌的歌声，免费为喜歌录制了有十首歌的光盘，喜歌把光盘送到各个唱片公司……她的歌开始在大街小巷传唱……

春暖花开，喜歌开始登上各种舞台。她穿着各色礼服，显得白白嫩嫩水灵灵，她手持话筒，在各种舞台演唱……她的歌像蜂蜜一样甜，像花蕊一样香，赢得了观众的热烈掌声。

喜歌的心是愉悦的，她不懈地创作更美的音乐，她明白，只有不断努力，理想的清泉才会哗哗流淌。

喜歌在综艺节目演唱，她不断推出新的音乐专辑。她还参加选秀节目，不断给其他为演唱理想奋斗的选手加油。

以歌动人，以曲通心。喜歌从凤凰村出发，走到更广阔的天地。喜歌演唱了一首又一首甜美的歌，为人们带去快乐……